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新增资金占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新增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 天润”）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等相关事项的公告》中许为杰案系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违规担保造成，涉及违规担保总额 5000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收到公司 2021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容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发给岳阳市岳阳楼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往来询证函，得知岳阳市岳阳楼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应付公司的拆迁款 1675 万元因许为杰违规担保案已被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强制划转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账户，许为杰案担保余额对应减少 1675 万元，诉讼判决应承担担保余额的本金部分减少 1675 万元，形成一笔新的控股股东关联方资金占用 1675 万元的情形。

二、资金占用的解决措施方案

公司发现上述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违规事项后，第一时间向控股股东关联方核实并督促其采取有效措施积极筹措资金尽快归还占用资金，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保持与控股股东关联方密切沟通，及时充分了解其财产状况，督促其尽早还款，并及时履行后续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持续进行自查，加强内控管理，继续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要求，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事项的发生。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